

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 37A 條，我動議「本委員會要求政府，在必須確保海洋公園新任董事局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實際的能力，改善海洋公園的經營；並訂立明確的懲罰機制及績效監察機制，以免因營運失當而導致公帑浪費之前，不能批出相關撥款。」

委員

郭家麒

2022 年 5 月 29 日